

证券代码：301519

证券简称：舜禹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8

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9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会秘书张义斌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持有人 55 人，实际出席持有人 55 人，代表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份额 1,357.5870 万份，占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 100.00%。

根据《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为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持有人，自愿放弃因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而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提案权、表决权及除资产收益权外的其他股东权利，自愿放弃其在持有人会议的提案权、表决权，不担任管理委员会任何职务。出席本次会议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共计 7 人，均未参与本次会议所有议案的提案及表决，出席本次会议的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为 9,491,355 份。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会议经表决，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进行，保障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设立管理委员会，对员工持股计划进行日常管理，代表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管理委员会由 3 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 1 人，管理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为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表决结果：同意 9,491,355 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弃权 0 份。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有关规定，选举周樊、周凯及陈曼曼为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为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上述三位管理委员会委员未在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单位担任职务，不属于公司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且与前述主体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 9,491,355 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弃权 0 份。

同日，公司召开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周樊为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主任，任期为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三、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根据《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同意授权管理委员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一）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

（二）代表全体持有人监督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

（三）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股份的股东权利或者授权资产管理机构行使股东权利；

（四）决策是否聘请相关专业机构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日常管理提供管理、咨

询等服务；

（五）代表本员工持股计划对外签署相关协议、合同；

（六）按照《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第九章“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终止及持有人权益的处置”相关规定对持有人权益进行处置；

（七）决策本员工持股计划弃购份额、被强制收回份额的归属；

（八）管理本员工持股计划利益分配，在本员工持股计划法定锁定期及份额锁定期届满时，决定标的股票出售及分配等相关事宜；

（九）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登记、继承登记；

（十）负责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减持安排；

（十一）持有人会议授权的其他职责。

本授权有效期自本次持有人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终止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9,491,355 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弃权 0 份。

特此公告。

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9 日